

《穿越聖經》

約翰一書（8）耶穌是神兒子的事實永不改變， 祂為我們所作的贖罪祭也永遠有效。沒有真理會與這個教導相矛盾 （約壹 2:20-24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翰一書 2:17-19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約翰一書 2:17-19 說：“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小子們哪，如今是末時了。你們曾聽見說，那敵基督的要來；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，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。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，卻不是屬我們的；若是屬我們的，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；他們出去，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。”

聖經清楚地告訴我們，世界和其上的都要過去！但很多人就是不明白，還是要抓著所喜愛的，這是多麼可悲！當渴望要得到某些東西時，我們很難相信這些東西終有一天會過去；我們可能更難以相信，遵行神旨意的人會永遠長存，但約翰的信心卻是基於耶穌的生平、受死、復活和應許。當我們知道這個邪惡世界和一切邪情私慾終必完結時，我們便得著動力，可以控制貪婪和放縱的行為，轉而遵行神的旨意。

約翰所提到的“末時”，是指基督第一次和第二次降臨之間的日子。約翰一書第一世紀的讀者活在末時，今天我們也活在末時。這段時間內，有“敵基督”出現，他們假作基督徒，引誘軟弱的信徒離開基督。最後，在世界結束之前，將有一個大敵基督會出現。然而，我們不用懼怕這些邪惡的人，聖靈向我們揭露他們錯謬的地方，使我們不至於受矇騙。這些假教師是披著羊皮的狼。我們必須清楚耐心地教導軟弱的肢體，使他們明白神的道，不致成為假教師的掠物。

讀罷這段經文，有人或許會發出疑問：“我真的是屬於基督嗎？我會不會也成為約翰所提及的那些‘不屬於我們的人’中的一員呢？”其實，敵基督對教會不會很陌生，他們也曾參加教會，卻不屬於教會。約翰沒有說他們為什麼離開，但顯然他們起初參加教會的動機、目的是錯誤的。有些自稱基督徒的人，到教會去可能是因為家族的傳統，也可能是喜歡在那裏進行社交活動和商業上的接觸，更可能是一種生活習慣，他們從來沒有問過自己為什麼要這樣做。只有為了基督而去教會的人，才真正是教會的一分子。你不需要為基督以外的因由去教會，坦誠地與基督建立個人的關係，作個忠誠跟隨基督的人！

有一個小故事是這樣說的：很久以前，在某市有一個住在貧民區的妓女。她有一個年紀很小的兒子。這個妓女病重、快要死了，心裏很害怕，於是打發兒子去找牧師、帶她受洗。妓女對兒子說：“你去找一位牧師、帶我信主。”兒子走了很長一段路，終於找到一個看似莊嚴宏偉的教會。他按響牧師家的門鈴。牧師開門一看，是個這小男孩，就問：“有什麼事嗎？”小男孩回答說：“我媽媽快要死了，她請你去帶她信主。”起初，這個牧師以為小男孩的媽媽醉倒在街頭，就對他說：“你要去找警察。今天晚上正在下雨，我不想出門。你去找警察吧。”小男孩說：“媽媽在家，她不是喝醉了，她病得快要死了；她想找一個人帶她信主，她要我找一個牧師。你願意去嗎？”這個牧師楞了一會，他知道他必須得去，他不能拒絕這

個要求。於是他穿上外套，拿了雨傘，和小男孩一起去了。他們好不容易到了那座城市的貧民區，爬上搖搖慾墜的樓梯，來到樓上的臥室。一路上，這個牧師一直在想：“我該和孩子的母親說什麼？我不能用平常在教會講道的那一套。”在教會，這個牧師總是對會眾說，他們都是有學養、有文化的精英，他就應該保持這樣的身份。他想：“我要對孩子的母親說什麼呢？我不能要她換個生活方式。她應該換的，可惜來不及了。我能跟她說什麼呢？”這時牧師想起自己還是個小男孩時，他的母親常常引用約翰福音 3:16。牧師坐在這個婦人的床邊，情急之下，翻到這節經文。其實，牧師對這節經文也不太瞭解，但是仍然念給這個婦人聽：“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”這個婦人很想知道這節經文的意思，她說：“你是說，不管我是怎麼樣的人，我只要相信耶穌就行了嗎？”牧師說：“經上是這麼說的。經上說，神讓祂的獨生子死在十字架上。還說‘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’。我在這裏念的，就是你該做的。”這個婦人臨終前，在病床上接受耶穌基督作她的救主。後來，這個傳道人見證這個故事時，說：“那天晚上，我不但帶她信主，我也帶自己更深地認識主。”

你確定自己已經信主了嗎？你確定你信靠祂，讓祂作你的救主嗎？有些人寫信責怪我，說：“你沒資格問這個問題，因為我們已經是三十年的教會會友了。”我倒認為你應該自我檢討，審查自己是不是真的信主。如果能常常自我省察、認識自己，實在是件美事。有一段時間，因為會計生病，不能繼續工作，我們也弄不清楚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福音廣播節目的財務狀況。我們以為一切都很平順，沒想到找到新的會計後，才發現有問題。感謝主，因為我們檢視了自己的狀況，所以能及時發現問題。教會的信徒都要自我省察。你真的相信基督嗎？你真的信靠基督嗎？有人會反問：“你在剝奪我對救恩的確據。”事實上，我確信，真正信主的人才有保障，假信徒心中必定有不確定感。我們要自我省察，看看自己是哪一種信徒。

約翰一書 2 章一開始的時候，約翰很清楚地指出，我們可以知道自己是神的兒女，也可以與神相交。儘管我們是軟弱的、信心不夠、意志薄弱的兒女，但我們仍然可以與主相交，因為神的兒子、耶穌基督的寶血不斷地洗清我們的罪。在天父那裏，有一位中保常常為我們代求。接著約翰開始讓我們明白神就是愛。這是這封書信的中心思想，信中多次提到“愛”，約翰說，神的兒女可以在愛中彼此相交。換句話說，神的兒女必須認清，他們蒙召是要活出與世人不同的生命。神賜下新生命，使我們可以為主而活。順服是人生的考驗。使我們能知道有沒有遵守神的誡命，不止是祂的誡命，還有祂的道。遵行順服神的話，是指我們樂意做得比誡命所要求的更多。

約翰指出律法與恩典的差別。律法說：人若遵行，就得存活。但是恩典恰恰相反，強調：活的人一定會遵行。也就是說一個人必須先有來自神的生命，才能為主而活。他不能靠著老我為主而活。這是律法和恩典迥然不同之處。律法說，要有行為；恩典強調要信。兩者是有同一個目標、但有不同的做法。惟一的問題是，律法在人的身上不管用，因為老我不能討神的喜悅。我們都虧缺了神的榮耀。約翰指出，真正的考驗是：我以神的旨意為樂嗎？我愛神的誡命嗎？如果你真是神的兒女，你就有一個新的生命，使你渴望討神的喜悅。有一首無名氏作的小詩，詩文是這樣說的：“永別了，我的老友，我不能隨你下到陰間。我要與耶穌基督同住，與祂同行。”這首小詩文采不怎麼樣，但很寫實。如果你活在罪中，你就不能與神，以及與其他基督徒相交。箴言 28:13 記載：“遮掩自己罪過的，必不亨通；承認離棄罪過的，必蒙憐恤。”雖然我們知道基督寶血能遮掩我們一切的過犯，但當我們不可以與神，及其他基督徒相交時，我們就又活在罪中。如果你我的生命能彰顯福音的大能，這是神給我們的另一個確據。我個人認為，除非你全心順服神，否則在你心靈深處不會有真正的確據。我相信你可以毫無疑慮地知道，自己是神的兒女。這種確據不是自以為是，不是魯莽妄想，不是妄自尊大，不是厚顏無恥，不是無故僭越，不是過度自信，不是自欺欺人，不是胡亂誇口，不

是自作主張。其實，這才是真正的謙卑。知道自己已經“得救”，和明白“基督徒有永生的確據”是兩回事；雖然這看起來相似，卻不是同義字。約翰福音 10:27-28 記載主耶穌說：“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也認識他們，他們也跟著我。我又賜給他們永生；他們永不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。”如果你是主的羊，你會認出祂的聲音。你說你知道自己已經得救，這並不是在誇口。因為你的意思是，你有一位奇妙的牧者。你不是說自己有多奇妙，而是說你的牧者很奇妙。這是多麼發人深省的真理啊！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約翰一書 2:20-24 的內容。

約翰一書 2:20 記載：“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，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（或譯：都有知識）。”

我們都有恩膏。恩膏就是聖靈。稍後在 2:27 提到“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，”的時候，會進一步解說。

“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，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。”意思是：聖靈住在每一個真正的信徒心裏，能將萬事顯明。哥林多前書 2:9-10 記載：“如經上所記：神為愛他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，因為聖靈參透萬事，就是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。”所以我們有聖靈住在心裏，聖靈能向我們啓示神的奧妙。我們被恩膏了，這使得我們每個人對自己的救恩有確據。如果你誠心想和神打交道，如果你真想認識神，那就坦然來到神的面前，求神光照、指引你，求神賜給你祂的確據。

“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。”這句的意思是，所有神兒女該知道的事，你都會知道。這不是指你馬上精通了屬靈的事，而是指靠著聖靈，你可以研讀聖經，然後藉著神給你的體驗，你就會在屬靈的事上長進。

很多神的兒女都在恩典和對基督的認識上有長進。有位老牧者曾這樣見證說：“在我服事的這些年日，我看到很多平信徒的成長令我驚嘆。很久以前，我還是個一年級的神學生，被指派到一個小教會去服事。那個主日，我在四堂崇拜中講了四次道。我永遠也忘不了那次的經歷！那時，因為經濟不景氣，大家都沒有錢，他們給我三毛錢作路費！我的同學和我一起去。在回程時他問我：‘你為什麼這麼安靜？’我說：‘我只拿到三毛錢的奉獻！’他說：‘這可讓你體驗了人生的現實面。這輩子你可能只有這一次，拿到配得的報酬。’三毛錢，這三毛錢還得攤到四堂講章裏呢！那天，我們在一個接待家庭的老奶奶家裏吃午餐。大約有二十個人一起吃飯，我想她不會是所有人的奶奶！奶奶說當年她和丈夫來到這裏的時候，她還不會讀書寫字，所以她不敢去教會。這時有人問我：‘你願不願意念一段聖經給奶奶聽？’身為一年級的神學生，我想我可以在聖經知識上幫助她。其實我懂得也不多。於是我選了一段大家很熟悉又易懂的經文，我開始讀約翰福音 14 章。我一邊讀，一邊解釋給奶奶聽，畢竟她既不能讀，又不能寫，我想我是可以幫助她的。她坐在那裏聽，我有時加上一些批注，我猜她一定感到很無趣。幾分鐘之後，她說：‘年輕人，你有沒有注意到這一點？’沒想到她對這些經文的見解，是我過去從沒有聽到過的；而且也從來沒一位教授提過像她這樣的看法。我們還沒讀完這一章經文，情況就改變了：她在說，我在聽。和我一起來的同學坐在角落，我知道他一定會用這件事笑我。那晚在回家的路上，他也教了我一課。他說：‘你今天真的幫了老奶奶的忙！’我問他：‘你看她從哪裏得到這麼多關於約翰福音 14 章的知識？’我的同學說：‘你有沒有想過，聖靈會親自教導她？也許你我都找錯老師了！’”

約翰在這裏的意思是，我們要让聖靈作我們的老師。他說：“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，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。”這就是潛能，要看你願不願意跟著聖靈學習。

約翰一書 2:21 說：“我寫信給你們，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，正是因你們知道，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。”

約翰說：“我寫信給你們，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，”意思是當時教會的信徒已經聽到福音、知道真理。約翰這封信沒有新的信息。我認為他寫這封信有兩個目的：一個是鼓勵他們；另一個是告誡他們。因為當時假師傅已經出現了。

約翰說：“正是因你們知道，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”，意思是他們知道真理，但是虛謊的言論已經來了。諾斯底主義正在侵蝕真理，而且敵基督也出現了。

誰是敵基督呢？我們前面已經略略提到，現在約翰要進一步地解釋。

約翰一書 2:22 說：“誰是說謊話的呢？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？不認父與子的，這就是敵基督的。”

這裏的措詞很強，“誰是說謊話的呢？”這指的是一切謊言來自說謊之子、魔鬼。有一個撒但的使者即將出現，牠就是那個說謊話的。說謊話的就是不說真話的人。約翰為敵基督下了定義，他說“誰是說謊話的呢？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？不認父與子的，這就是敵基督的。”這就是敵基督的化身，但還有很多敵基督。在約翰的時代有這種人；今天，也有很多敵基督。他們是怎樣的人呢？這種人很容易辨識，他們不承認主耶穌基督的神性，不認人子耶穌是基督、是彌賽亞、是神、是奇妙策士、全能的神，是舊約所預表的那一位。否認這些的都是敵基督。約翰指出凡不認父與子的，就是敵基督。

接下來在 23 節，約翰明確指出：不認人子，就是不認天父。你看，基督的神性是你得救恩的根本；因為祂若不是神，兩千年前釘死在十字架上的那個人就不能作你的救主，祂甚至不能救祂自己。人類不能替自己或他人捨命贖罪。神必須道成肉身，使你我得救。

約翰一書 2:23 說：“凡不認子的，就沒有父；認子的，連父也有了。”

如果你說你信神，卻又否認基督的神性，你就是不信神，不信聖經所記載的神。聖經所記載的神差遣祂的獨生愛子降世，為世人的罪捨命。既然人子是神，惟獨祂能在神面前，為我們的罪獻上完美的贖罪祭。祂若不是神，祂就是罪人了。

約翰一書 2:24 說：“論到你們，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裏。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裏，你們就必住在子裏面，也必住在父裏面。”

約翰一書的“起初”是回溯到基督的道成肉身。“那從起初所聽見的”是指基督的道成肉身，祂的一生，祂的捨命與復活；換句話說，就是當初使徒所傳的福音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